



郭 栋

听不见落雨的钟声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郭 栋

听不见落雨的钟声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听不见落雨的钟声/郭栋著. -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6.3
ISBN 7-80563-127-1

I. 听… II. 郭…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14057 号

出版发行: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版人: 项新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 7 号
邮编: 300191
电话/传真: (022) 23366354 (总编室)
(022) 23075303 (发行科)
电子邮箱: tssap@public.tpt.tj.cn
印刷: 天津雍阳印刷厂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6.75
字数: 128 千字
版次: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000 册
定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有一年旅行，在寒山寺遇雨，我躲在屋檐下听雨，烟雨中，远处一线灰蒙蒙的枫桥，一时钟声响起，听不到了雨声；钟声过后，雨声依旧悦耳，这样交替着消失在摇着芦荻的大运河。你看，一个有形有声，一个无形有声。钟声穿透了雨帘，我突然意识到一个叫空灵或叫禅的东西弥漫了我的脑海。

用“听不见落雨的钟声”作为这本集子的名称，并没有什么寓意，只想暗示人生有许多奇特的意境，让你陶醉其中。

其实，我们用文字表达一些思绪，有的有形，有的无形，但是一定要有声音才好。写作是自己与自己的对话，在有形的你与无形的你之间也是“相看两不厌”。

交谈之中当然需要选择“个人语境”，这就是趣味，如果另类一点我以为更好，或者说让写作充分放松，更游戏化一些。嘹亮也罢平淡也罢，这并不重要——钟声归了寺院，而落雨归了大

地，各有各的归宿。

收录到这本集子里最早的一篇写于上世纪 80 年代末，最晚的就在 2005 年岁末，时间跨度大约二十年。很遗憾，我的散文、随笔没有什么宏大叙事，只是乐于情致，七八个星、两三点雨，天外、山前，随意写来，随意改去，用并不亮洁的色彩涂涂抹抹那不圆润的生活。但它一定有声音，是发自我内心世界的原声。

南宋蒋捷的《一剪梅》词有这样一句：“……流光容易把人抛，红了樱桃，绿了芭蕉。”你看，樱桃年年红，芭蕉年年绿，而人呢？我们大概永远永远的不知疲倦，是“风又飘飘”？是“雨又潇潇”？是“一蓑烟雨”？

目 录

1/序

1/中国惟一的红卫兵公墓

7/鹰的捕兔

11/迷恋灵蛇

15/一年到了鸡尾巴

19/犬的交配史

22/一只蚊子的晚钟

24/萤火虫之死

26/野猫与家猫：环境与动力

29/人的死期排在老鼠的前面——世界灭绝动物墓地一日

32/“快乐就是别人跟不上你的节奏”

35/“女人是菌子做的，他们酿酒”

38/女人的蝴蝶骨和她们背部的遗憾

- 41/依赖器官的美总会老去
- 45/纳兰性德和王家卫与中国小资的玫瑰色情结
- 50/另类很美
- 53/旧情人的领带
- 55/相机尼康 FM - 2 与自动步枪 AK - 47
- 59/《水浒》戏中的女人们
- 62/天才与尤物
- 65/把崔健看了
- 68/音乐的另一种声音
- 70/通俗歌曲: 埧孔中的感伤
- 73/城里人像什么?
- 76/切·格瓦拉 T 恤
- 79/媚俗: 人类心灵深处一种奇特的战栗
- 81/精神受贿
- 84/精神放假
- 87/人的尾巴
- 89/世界 POPS 四大发明: 豆腐、牛仔裤、吉普车、可口可乐
- 92/人生是一个定约
- 94/买单, 别开票
- 96/教菜农识字
- 99/我的七月
- 102/无癖不为友

- 104/珍爱无限
- 106/欠钱当“爷”的美好回忆
- 109/夏日,陪妈妈挖野菜
- 112/父亲的礼物
- 115/错过
- 118/吃了吗?
- 121/游戏规则
- 123/拙朴
- 125/执著
- 127/象棋的格局与中西文化
- 131/桥牌的领导艺术
- 136/麻将人格与桥牌精神
- 138/“拱猪”与太极精神
- 140/天堂在山那边海那边
- 144/我是行旅,你是清泉
- 147/2099 旅游收关二题
- 152/王冠归了北人——历史帝王四题
- 166/佳丽归了南国——历史美人四题
- 179/宁静归了笔砚——历史文人四题
- 190/狼烟归了长剑——历史名将四题
- 201/后记

中国惟一的红卫兵公墓

最后一息
呕出一颗太阳
染红无边的欢呼
也长出蓝黑色的幽静

记不得这首写墓地的诗是谁写的了,但在我朦胧的记忆中,墓地永远飘忽着一个幽灵,留下一丝神秘和安详。

他们如果活着,正好与克林顿同龄。不知为什么,60年代,在地球两端,整整一代青年人在拼命地种植着疯狂——美越之战的硝烟和中国红卫兵武斗,开放着火红火红的年代。

来重庆一游,除了在枇杷山上眺望长江与嘉陵江之水和山城万家灯火,戴过红卫兵袖章的我只想凭吊一下中国惟一保存下来的红卫兵公墓。

六月骄阳,重庆热得透不过气来。

公墓位于重庆市区沙坪坝公园内,这里也在赶时髦地建设世界名胜微缩景区:埃及金字塔、古罗马斗技场、比萨斜塔和美国的总统山,统统按比例缩小后搬到了这里。我顶着烈日穿行在“世界名胜”之中,又围着公园的人工湖转了两圈才在西南角

的一个土冈上找到了它。

落叶、衰草，孤零零的矢车菊和歪歪斜斜的年轻的槐树将墓地拥进了自然。这里静得有些可怕，暗得有些阴森，闷得又让人透不过气来。我摘下眼镜在汗衫上擦了擦，随手抹把汗水，望着锯齿般的墓碑，我惊呆了，在那里足足站了五分钟。踱步这里，死亡的气息迎面袭来。

红卫兵公墓不同于中越自卫反击战献身的中国士兵之墓，对于后者我想大家在电影《高山下的花环》中曾经见过。这里的红卫兵公墓的风格很像西方的墓地，整体布局散乱却十分突出墓碑的个性，没想到60年代末中国的红卫兵们还有这样的西化设计。

阳光被树阴遮住并斑斑驳驳地打在黑灰色的墓碑上。一道石砌的围墙将公墓围了起来，公墓大门朝东，并建有一个仿古的牌楼，不知为什么用砖堵上了，又不知是谁在牌楼的右侧打开了一个缺口，刚好能过去一个人。

蝉不停地叫着，几乎淹没了我踏着厚厚的落叶发出的沙沙声。墓地像一枚橄榄，中间有一条弯弯曲曲的小径。我一边走一边数着：一座、二座、三座……

公墓西边毗邻一座天主教堂，透过最后几座墓碑的尖顶，可以望见教堂上“圣心”两个大字，一个巨大的十字架高悬在天空。这又为墓地增加了一些神秘。

现实每一天都在变，历史却被人们沉甸甸地钉在了这里。

墓碑风格各异，大小不等，都是用砖石砌的，外加水泥。碑

的顶端有的是尖尖的像一把利剑直插天空；有的是一支火炬象征着革命之火熊熊燃烧；有的很简单，没有任何装饰。碑文大都风化了，有的水泥外壳也大块地脱落了，依稀可见一些碑文和人名，有的墓志铭断断续续还能读出几句。

现将墓碑题记抄录如下：

“头可断，血可流，毛泽东思想不可丢。”

“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

“忍看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

“可挨打，可挨揍，誓死不低革命头。”

口号一律铿锵有力，充满豪迈的气魄，使人想起了那个“火红的年代”。

1992年，吴文光石破天惊般地拍摄了一部关于红卫兵运动的纪录片《1966，我的红卫兵时代》，全片片长165分钟，近三个小时。1993年4月8日第十七届香港国际电影节上，该片受到热烈欢迎。

“我的红卫兵时代”——红卫兵到底有多少？吴文光也不一定知道，我想大概谁也说不清。可这里的113座坟墓里埋着500多具红卫兵战士的尸骨或骨灰。我想那些活着的红卫兵——那些已近中年的男人和女人们是不会忘记那段历史的。

这里埋着大多是1967、1968年在重庆武斗中战死的“八·一五”派红卫兵。最小的仅有14岁。今年清明节，我的一个重庆朋友去公墓采访，遇到了一位二十多岁的女孩子，她说，在她妈怀她

三个月的时候,她的父亲在一次武斗中战死,她没有见过父亲,每年清明节她要来这里同父亲讲一讲心里话,陪父亲坐一会儿。

在许多墓碑下可以看见脱落了的用纸花扎的花圈,这是今年清明节留下的。转过弯,我发现在一座墓碑下还依旧放着一个小小的花圈,这座墓碑被人重新整修了一番,一块黑色大理石镶嵌在墓碑的中央,上面镌刻着四个人的名字,不过这块新的墓碑的碑文再也没有用一个“英雄”的字眼。

每年的清明节都有许多人来这里扫墓,有战友,有同学,有兄弟姐妹,有父母,也有儿女们。我的朋友每年都来这里采访,几年下来竟搞出了一个60分钟的纪录片。据他讲,那场面凄凄惨惨,撕人心肠。

当我拍完第三张照片时,猛然感到这几幅画面似曾相识。我想起了,那是《枫》的电影。后来我得知,《枫》就是在这里拍的,看过的人都不会忘记。遗憾的是《枫》中那武斗的场面没有表现在吴文光关于红卫兵的纪录片里。

当年重庆是武斗的重灾区,两派红卫兵动用了坦克、迫击炮、登陆艇和大小各类轻重武器,最残酷的一次武斗有600多人血溅山城。他们都是毛主席忠实的红卫兵,一概是为老人家而献身的。他们没有一个死得畏惧,一律英雄般的豪迈,一律像革命先烈,去抛头颅,洒热血。

岁月无情,昨日的英雄,今天什么也不算了。

那个时代,人像一片叶子,一阵风就会吹起来,何况有那么

多人在不停地“煽动”。的确，人很软弱，也很愚蠢，很容易受人之骗——诟骂、拳脚、刀枪、火炮，几万人为“太阳”而殉葬。他们由“死得光荣”而变为“死得无奈”，青春之泉变成了污水被埋在了地下。呜呼！青春无悔？

——一个时代的辉煌被墓地的衰草无情地吞没了。

为了证实由狂热而使得人性畸变，我特意借来了美国越战影片《全金属外壳》、《现代启示录》、《野战排》、《生逢7月4日》、《猎鹿人》，60年代，凶残者和无辜者都是被一种狂热扇进了坟墓。

重庆原来有三处红卫兵公墓，另两处在建设中被毁掉了。在“文革”中受迫害的老人曾经强烈要求毁灭这个最后的幽灵，它也几乎险些被拆掉。红卫兵公墓的确是“文革”的耻辱柱，那些老人一看到它，眼前就一片眩晕。

该不该拆？人们众说不一。不过我还是要提醒大家，第二次世界大战德国法西斯迫害犹太人的奥斯威辛集中营没有被拆掉，今年美国还在华盛顿建立了“大屠杀纪念馆”，法西斯的魔窟都没有拆，为什么要拆这些在颠倒的世界中莫名其妙地战死的红卫兵的墓穴呢？这是历史，搬不走的历史。

记得巴金老人说过，建一座“文革”博物馆，要让我们的后代记住这段历史。红卫兵公墓就是一座“文革”博物馆，无论如何不能毁掉。文化大革命我们上上下下折腾了十年，死了那么多人，仅留下了这一处红卫兵公墓，这可是一枚“孤票”啊！

据说,中国关于文化大革命和红卫兵的资料(包括红卫兵组织的传单、宣言)都在国外图书馆里,我们丢失得已经太多了。请老人们将它留下来——这座文化大革命博物馆。

美国现代汉学家、哈佛大学终身教授费正清在他的自传中承认,他至今解释不了现代中国史上一个简单的问题:为什么千百万受过教育的青年学生,会在一夜之间变成红卫兵,孔夫子哪里去了?是谁把这些单纯浪漫的青年学生推进了坟墓?

随手录下一段碑文,请大家读读:

你们殷红的鲜血,已浸透了“八·一五”红彤彤的造反大旗。啊!我们高高举起你们殷红的鲜血,已化入“八·一五”熊熊的革命火炬。这火炬啊,我们紧握!

头可断,血可流,毛泽东思想绝不丢。你们铿锵的誓言啊!已汇成千军万马、万马千军惊天动地的吼吼!你们英雄的身躯,犹如那苍松翠柏,巍然屹立在红岩岭上、歌乐山巅!

.....

有不少坟墓已不知死者姓名,有几处已被人挖掏,盗去了石板、砖头,只剩下了空荡荡的墓穴、棺木、尸骨、牙齿——那一代人实在是遍体鳞伤了。

每天黄昏,墓碑们是否会依依回首,仰望着墓地西边那座天主教堂尖尖的拱顶和高悬的十字架,但愿他们在阴曹地府能够听到上帝的福音。

1994 年

鹰的捕兔

作家吴若增在《鹰的捕雀》一文中对物种的残杀有过一段深刻的描述，鹰的捕雀“首先在精神上摧毁了对方”，而后才慢慢地品尝。捕雀如此，捕兔则不然。说到这里，我想大家一定不会忘记关于兔的俚语“兔子蹬鹰”、“兔子急了还咬人呢”之类。

那是1972年的冬天，我在城里读中师。学校一放假，我就到华北平原滹沱河畔的姥姥家过年。年前的日子，刚下过一场大雪，村子里冷清得很，舅舅便领我去同村的一个叫二旦的大叔家。二旦几个人好玩鹰，我就同他们一起去打野兔。

头晚上先“熬鹰”，大家轮班看守。兔鹰比鹞鹰大，勾勾的嘴、机警的眼，看上去蛮凶狠的。还有一只狗，村里人叫它细狗，其实就是猎狗，精瘦精瘦的。

第二天清早，我们上了路。在白雪皑皑的大平原上，我们十来个人“一”字排开，边走边吆喝，以惊起觅食的野兔。声音四起，穿透了薄雾消失在远方。

我走在中间，牵狗架鹰，另两只鹰在两侧，呈扇面状。狗的脖子上有个铃铛，哗啦哗啦地响个不停。这场面挺像《水浒传》中柴进大官人打猎。不过柴进他们骑的是马，“千骑卷平冈”很

是悠哉。我们要深一脚浅一脚在雪中行走。

只听有人大吼一声“起来喽”。我立即撒开狗，再摘下鹰帽（红色的小皮帽，用来遮住鹰的眼睛，不让它走神）。鹰，腾空而起，先是盘旋，发现目标后，像飞机一样，迅猛俯冲——攻击；盘旋，再俯冲——攻击。兔在飞奔，狗在飞奔，鹰和狗一上一下，呼叫着、狂吠着、追打着，场面极其壮观。因为没有马，我们被远远地甩在后面，看不见鹰的捕兔，只能顺着脚印追，看到的只是雪地上厮杀后的乱七八糟痕迹：爪印、脚印、血迹和兔毛。看来战斗每每惨烈，几乎每一次的结局都是鹰将兔子按倒在雪地上，狗立于一侧，静候着主人。那劲头儿，还真有点像巴顿将军开进罗马，姿势和神态一律威风凛凛。

二旦他们打野兔是为了过年，我对这个没兴趣，我想看的是鹰的捕兔。虽然每每是我跑在最前面，但仍无法一睹那“物种的残杀”。

机会来了——晌午十分，鹰和狗把一只仓皇的野兔堵在了田间的一根水泥管里，我们掏了个活的家伙。二旦看出了我的心思，选了块平整的地方，突然，“咯”的一下把野兔的后腿扭断了，扔在地上。野兔瘸着腿拼命地跑，这时二旦手里的鹰已经飞了出去。鹰一上一下地用刀子般的利爪狠狠搓将下去，野兔被掀出去好几个滚，当它找到平衡后就又夺路而逃。接着第二只、第三只鹰又盘旋而起，进行轮番的围剿。野兔东奔西突难以招架，虽用过两次“蹬鹰”术，但架不住来自空中的三打一。其实，

老美打伊拉克也不过如此。

这是我看到的最精彩的鹰的捕兔表演——鹰的强大和勇猛无比，野兔的惊恐、可怜兮兮。只有击杀，几乎没有防守——应该说这只野兔相当顽强，三只鹰足足杀将了三四分钟，竟然没有降服这只老兔。其实，动物与人一样，生命一旦受到威胁其潜能就会大大施放，而能用弱小的身躯抵御强大的敌人。

好一场恶战！那昏天黑地般地厮杀至今仍历历在目。狗不停地狂叫（参与地面打击），把雪刨起了一大堆，不过放它参战就没有戏可演了。同吴若增描述的鹞吃雀不同，鹰（兔鹰）的捕兔更具动感、质感，是典型的“枪战片”，它火爆、刺激，有一种“屠戮”的残酷，我们有时会叫它愉悦或宣泄，怪怪的。至今人类在其闲暇时常以此种方式来满足于感官，所以打猎被看做质量最高的享乐。看来，二旦他们也是第一次如此近距离如此清晰如此闲暇地观摩鹰的捕兔，所以也极兴致的。

不是为了我，他们才不会去玩这个“把戏”呢。厮杀的惨状突然扼制了我的亢奋，一种怜悯从心底涌出，我终于松开了绳索，希望为这场屠戮早一点画上一个句号。狗疯狂地扑将上去，仅一个回合就咬住了老兔的脖子，老兔挣扎着，流着血的奄奄一息的躯体在白雪上拉出了长长的一笔。我开始怜悯起了野兔——两条飞奔起来比身子还长的后腿，传统北方冬季的土黄色的毛皮，长长的耳朵总是听到了些什么——一个总是受到袭击或洗劫的物种。